

## 連江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0941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  
承辦人：陳學中  
電話：(0836)25171#6215  
傳真：(0836)25582  
電子信箱：eugene4018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連江縣立敬恆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04434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「兒童權利公約(CRC)教學宣導研究教案」已公告於  
兒童權利公約資訊網，請貴校推廣予所屬教師運用，並於  
學校網站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11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1418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廣兒童權利公約(以下簡稱CRC)，協助我國中、小學教師引導學生瞭解CRC精神及內涵，衛福部社會及家庭署委託臺北市立大學運用該署出版之「兒童權利公約-兒少版宣導系列首部曲」9支影片，因應不同年齡兒少之認知能力，設計分級教案，期透過課堂教學及分組討論，促使兒少可透過活潑的方式了解自身權利，即時為己身權益發聲。
- 三、教案網址連結：CRC資訊網：<http://crc.sfaa.gov.tw/>，  
路徑：CRC資訊網首頁>教育宣導>多元教材>教學宣導研究教案。

正本：連江縣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連江縣立中正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南竿鄉仁愛國民小學、連江縣立介壽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立東引國民中小學、連江縣莒光鄉東莒國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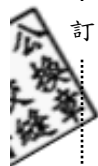


小學、連江縣北竿鄉塘岐國民小學、連江縣立敬恆國民中小學  
副本：連江縣政府教育處

2018-11-16  
09:36:21  
電子印章

裝

訂



線